

# 中共漯河市委办公室

室外文〔2018〕78号

## 中共漯河市委办公室 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漯河市省委、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 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市委各部委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党工委和管委会，市直及驻漯各单位，各人民团体：

为积极配合做好省委、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工作，经市委、市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漯河市省委、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**第一组长：**高喜东 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 
**组 长：**李军信 市政府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

|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副 组 长： | 徐光华 | 市政府秘书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陈瑞峰 | 市委副秘书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钮 盾 |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舒 畅 | 市环保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成 员：   | 郭海平 | 市委副秘书长、市信访局局长<br>市委群众信访工作部部长 |
|        | 赵耀嵩 | 市纪委副书记、市监委副主任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张国啸 |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效国强 | 市政府督查室主任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龚绍军 |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左乐民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朱向阳 | 市公安局副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马改民 | 市财政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王喜成 |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陈兴和 | 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王 涛 |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主任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高继周 |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张 炜 |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吕孟奇 | 市水利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齐建伟 | 市农业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胡坤锋 | 市林业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张 威 | 市畜牧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康利民 | 市商务局局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王景昌 |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   |
| 宋耀生 |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     |
| 陈四新 |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      |
| 郭春生 |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   |
| 郭新增 | 市沙澧河建管委主任       |
| 王文忠 | 市城建投公司董事长       |
| 赵 丹 | 临颖县政府县长         |
| 张书民 | 舞阳县政府县长         |
| 李新伟 | 郾城区政府区长         |
| 王凯杰 | 源汇区政府区长         |
| 曹江涛 | 召陵区政府区长         |
| 赵焕林 | 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    |
| 王彦民 |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党工委副书记 |
| 荣之光 | 西城区管委会主任        |

领导小组下设协调保障办公室，协调保障办公室内设 8 个专项工作组。

### 一、协调保障办公室

|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主      | 任：徐光华 | 市政府秘书长           |
| 常务副主任： | 钮 盾   |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|
|        | 舒 畅   | 市环保局局长           |
| 副 主 任： | 李延恒   | 市委副秘书长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郭海平   | 市委副秘书长、市信访局局长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市委群众信访工作部部长      |

赵耀嵩 市纪委副书记、市监委副主任  
袁树青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市委外宣办主任  
周宏涛 市接待办主任  
朱向阳 市公安局副局长

主要职责：负责接受省委、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各项任务，与督察组总协调人衔接、沟通；负责向市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请示报告工作，负责调度、指挥8个专项工作组开展具体工作；负责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相关工作。

## 二、内设专项工作组

### （一）综合协调组

组 长：钮 盾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
副 组 长：陈德军 市环保局副局长

成 员：由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公安局、市环保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、市城市管理局各抽调1人组成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明确1名专职人员对接联络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制定协调保障工作手册；2. 负责督察组驻地24小时值班工作；3. 负责督察组与市主要领导的沟通协调；4. 负责督察组交办事项的协调、调度、反馈；5. 根据督察组确定的个别谈话范围和日程，负责协助安排个别谈话，通知被谈话人并安排谈话地点；6. 负责协助安排督察组调研、走访、问询、座谈；7. 安排2人专职负责填报督察信息汇总；8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

## （二）资料材料组

组 长：李延恒 市委副秘书长

副组长：王银广 市委办公室常委办副主任

白鸿喜 市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

成 员：由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环保局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明确 1 名专职人员对接联络。

主要职责：1. 根据督察组工作资料清单，准备有关材料并做好资料留存；2. 负责领导讲话的起草工作；3. 负责整理有关会议记录、图文资料报送；4. 负责督察活动的会议传达和协调工作；5. 按照督察组要求从成员中明确 2 名党员专职负责资料管理；6. 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# （三）信息宣传组

组 长：袁树青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市委外宣办主任

副组长：陈德军 市环保局副局长

黄卫民 市委外宣办副主任

成 员：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政务信息中心、市网信办、市环保局、漯河日报社、漯河广播电视台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督察举报电话、举报邮政信箱在媒体上的公布；2. 负责督察期间社会舆情收集分析、督察工作梳理、整改情况汇总工作；3. 负责每日舆情简报、工作简报、边督边改简报的编撰工作；4. 负责每日督察组督察工作的宣

传报道；5. 负责每日交办案件及办理情况的公示工作。

#### (四) 交办案件落实组

组 长：赵耀嵩 市纪委副书记、市监委副主任  
副 组 长：杨永新 市纪委监委第一执纪监督室主任  
白鸿喜 市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

成 员：由市公安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环保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、市畜牧局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指定 1 名人员专职对接联络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督察组交办案件的转办、督办、审核、反馈等工作；2. 负责 4 名专职热线接听人员的管理；3. 负责交办案件整改、问责等情况汇总报送；4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### (五) 下沉督察保障组

组 长：舒 畅 市环保局局长  
副 组 长：杨跃伟 市环保局副局长  
陈德军 市环保局副局长  
付祖江 市环保局副局长  
王向工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主任  
王庆国 市环保局副调研员  
史一鸣 市环保局副调研员

成 员：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环保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、市畜牧局、

市沙澧河建管委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明确 1 名专职人员对接联络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督察组下沉督察的协调保障工作；2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### （六）信访稳定组

组 长：郭海平 市委副秘书长、市信访局局长  
市委群众信访工作部部长

副组长：薛耀广 市信访局副局长  
黎明杰 市政务信息中心主任  
曹耀东 市环保局副局长

成 员：由市信访局、市政府应急办、市委网信办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制订信访和网络舆情工作方案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协助处理驻地群众信访问题；2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### （七）安全保障组

组 长：朱向阳 市公安局副局长  
副组长：刘士杰 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支队长  
袁坤亚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政委  
曹耀东 市环保局副局长

成 员：由市公安局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、市环保局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督察组驻地和外出期间的安全保障，做



好应急处置；2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(八) 后勤保障组

组 长：周宏涛 市接待办主任

副 组 长：龚军涛 市接待办副主任

李顺祥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
曹耀东 市环保局副局长

成 员：由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接待办、市财政局、市环保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、市邮政管理局各抽调 1 名人员组成。

主要职责：1. 负责督察组食宿安排、办公设备、办公用品、后勤保障等工作；2. 负责开通驻地固定电话（信访联系电话）和邮政信箱（不标明地址）；3. 负责保障督察组各会议室、个别谈话室、接听信访电话工作间和用车需要，完成督察组工作期间的接送任务；4. 协助综合协调组做好会议保障工作；5. 负责各专项工作组食宿安排、办公设备、办公用品保障；6. 负责完成协调保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漯河市委办公室

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0月22日

